

社團 法人臺灣瀛社詩學會全國大專生古典詩聯吟活動徵詩簡章

臺灣瀛社詩學會原名瀛社，成立於民前三年（1909）。時當日據，有志之士，為保存我國固有文化，不為東夷所淪沒，乃借詩社活動以延續漢文之傳承。成立之初，與臺南南社、臺中櫟社，鼎足而居領導地位。數十年來，南、櫟二社，聲燄相繼燐熄，唯本社活動未曾稍戢，至今已一百零七年。並於95年4月向內政部辦理社團登記；更於101年7月向法院申請為社團法人登記在案。

壹、主旨

大專生乃社會未來之棟樑，為培育有興趣致力於古典詩詞寫作與吟唱的大專生，並於大專院校中推廣古典詩詞之創作與吟唱，且期望藉由創作與吟唱，體會並呈現古典詩詞之藝術性；亦期能重現中原古音之美，推廣中華文化，且豐富現代臺灣之精神生活及人文素養，故舉辦此活動。

貳、活動辦法

- 一、徵詩日期：自即日起。
- 二、徵詩方式：向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徵稿。化名不收，因恐東邀不周，凡有大專院校在學證明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參加者須影印學生證(須加蓋本學期註冊章方為有效證件)隨詩稿黏貼寄送，並於稿件上打字註明姓名、性別、身分證字號、學校系級、學號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(家中電話和手機)及email。以上個人資料僅為本活動聯絡及審核之用，不作他用，並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使用本個人資料；凡投稿者均視為同意本辦法。
- 三、徵詩題目：記遊。體：七律一首。韻：平聲三十韻任選，詩作需合乎近體詩格律。
- 四、詩稿格式：稿件及個人資料字樣請設定新細明體12級，須以A4規格紙本列印一份郵寄，並寄電子檔至本會秘書處email信箱chcm460911@yahoo.com.tw。
- 五、稿件請寄：臺北市大安區延吉街97巷5號2樓臺灣瀛社詩學會秘書處收。電子檔請email至chcm460911@yahoo.com.tw，信封及電子檔請註明「瀛社一〇五年全國大專生古典詩聯吟活動」。連絡人：陳漢津。電話：(02)27114262 手機：0926770878
- 六、截稿日期：嚴限105年4月25日以前（郵戳為憑）。
- 七、注意事項：
 - 1、徵詩與擊鉢活動，每人皆限一件。若有代筆或一人投二件以上者，一經發現，即取消資格。禁止冒名頂替或抄襲。參選作品必須未曾得獎或未於報刊、雜誌、網路、部落格等任何電子及平面媒體發表。凡違犯者，取消其資格，公布違規事實。相關法律責任概由當事者自行負責。
 - 2、入選作品其著作權仍歸原作者。唯主辦單位得作墨書、展覽、出版、吟唱、入集、上網暨其他使用，原作者不得另作請求。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，請自留底稿。凡經投稿作品恕不代為更改。入選作者須提出詳細戶籍資料供主辦單位作稅務之申報。凡投稿者，均視為同意本辦法。

八、現場活動：105年6月4、5兩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。漢語古典詩研修課程及現場擊鉢聯吟。在古典詩研修課程中，將仿古代文士聚會之例，舉辦擊鉢聯吟活動。

九、作品評選：敦聘詩藝精湛，德高望重之詩家學者，採合點方式。擇優選取六十名敘獎。第一名獎學金壹萬元，第二名獎學金捌仟元，第三名獎學金伍仟元，第4-20名各壹仟元，第21-60名禮品乙份。以上60名均頒發獎狀乙張，以資鼓勵。

現場擊鉢：錄取40名。第一名伍仟元，第二名參仟元，第三名貳仟元，其餘禮品乙份。以上40名均頒發獎狀乙張，以資鼓勵。

十、入選公布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5日星期五公布入選者於瀛社網站及臉書社團，並各別通知邀請參加於靈泉寺舉辦之古典詩研修課程。研修課程及食、宿皆免費。住宿靈泉禪寺應遵守寺規。臺北市到靈泉禪寺(地址：基隆市信義區六和路一號)有專車免費接送。(入選後另行通知集合時間、地點。

十一、頒獎方式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5日於靈泉寺頒獎。

十二、本辦法及比賽結果公佈網站：<http://www.tpps.org.tw/pdpbb/> (臺灣瀛社詩學會)。

十三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灣瀛社詩學會。

十四、協辦單位：靈泉禪寺。

十五、其他未盡事宜由本會增訂之。